

2023 年度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财政局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会计法规及有关方针政策；制定和组织实施财政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及其他有关政策。

(二)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政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贯彻执行县与乡(镇)、政府与企业、政府与居民的分配政策，制定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三)遵循清产核资的政策及有关制度、方法，且组织实施日常清产核资工作。

(四)监督地方税收法规执行情况；监督财政收支和各部门的财务活动；检查财政政策、规章制度执行情况和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违反财经纪律问题。

(五)执行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规章制度和法规细则。

(六)管理本级社会保障支出；组织实施对社会保障资金使用的财政监督。

(七)管理财政公开支出；拟定和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制定需要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政策；执行《行政单位财务规则》《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办理和监督本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监督和执行《企业会计制度》。

(八)贯彻执行《会计法》,拟定和监督执行会计规章制度,政府总预算、行政事业单位及分行业会计制度;管理和指导会计工作,培训财会人员。

(九)负责财政调研、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

二、机构设置

财政局内设机构10个,包括:办公室、综合科、预算科、债务科、国库科、金融贸易科、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禹王路街道财政所、大王财政所、阳店财政所。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财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6.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26.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6.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6.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76.03	总计	62	376.0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2表

科目代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6.03	376.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98	153.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72.89	172.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8	24.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9	10.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5	10.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4	3.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8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376.03	222.05	15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72.89	172.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98	0.00	15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8	24.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9	10.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4	3.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5	10.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2023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6.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26.87	326.8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69	10.6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19	14.1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28	24.2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6.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6.03	376.0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76.03	总计	64	376.03	376.0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6.03	222.05	153.98
2010601	行政运行	172.89	172.89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98	0.00	153.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8	24.2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9	10.6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4	3.2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5	10.9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2023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2.03	30201	办公费	3.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4.7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9.6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17	30205	水费	0.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1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1	30208	取暖费	3.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0	30211	差旅费	0.5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4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4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9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9.51	公用经费合计				12.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2023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2023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7	0.00	1.67	0.00	1.67	0.00	1.67	0.00	1.67	0.00	1.6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76.0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93 万元，下降 5.03%。主要原因是建设节约型政府，厉行勤俭，压缩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76.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6.03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76.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2.05 万元，占 59.05%；项目支出 153.98 万元，占 40.9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76.0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9.93 万元，下降 5.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6.0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93 万元，下降 5.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6.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6.87 万元，占 86.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9 万元，占 2.84%；卫生健康支出 14.19 万元，占 3.77%；住房保障支出 24.28 万元，占 6.46%。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9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4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274.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18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

3.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28.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退休及离职人员，人员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1.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退休及离职人员，人员减

少。

5.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13.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退休及 离职人员，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2.0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9.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2.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本部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本部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6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的日常运行维护和保养。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4.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中小企业合同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376.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2.05 万元，占 59.05%；项目支出 153.98 万元，占 40.95%；2023 年我单位拟组织对 6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

我单位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管理使用专项资金。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手续，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政策执行情况良好。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2 年我单位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注重绩效评价监督，对一般性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均达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赵浩宇 2751556

项目名称		2023 代理记账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001			实施单位	示范区财政金融部（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	57	57	1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	57	57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及时准确的拨付使用，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妥善解决村级不具备条件设置会计机构或会计人员的问题				保证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及时准确的拨付使用，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妥善解决村级不具备条件设置会计机构或会计人员的问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决算数	1	1	10	10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完成工作	大于等于 80%	9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代理机构履约率	100%	100%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单位对代理机构满意度	大于等于 80%	90%	5	5	
总分						70	7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赵浩宇 2751556

项目名称		2023 党建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001			实施单位	示范区财政金融部（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5	51.09	43.32	10	85.0%	8.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5	51.09	43.32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河南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广实施的通知》，支付软件服务费及银行代垫利息手续费、预算一体化系统部署、预算执行系统服务等。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河南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广实施的通知》，支付软件服务费及银行代垫利息手续费、预算一体化系统部署、预算执行系统服务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付率	大于等于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笔数	大于等于95%	95%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率	大于等于95%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区级费用支付	大于等于95%	95%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大于等于95%	95%	5	5	
总分						70	7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60% (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赵浩宇 2751556

项目名称		2023 年国库集中支付改革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001			实施单位	示范区财政金融部（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23.8	23.8	10	99.9%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23.77	23.77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实施国库管理制度改革，制定推进和完善国库改革相关制度办法等。				达成了继续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全面实施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合规	无超支	好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故障处理率	大于等于95%	98%	10	10	
			系统运行质量	优秀	好	10	10	
			系统平稳运行	优秀	好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制表	提高办公效率	提高	好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环境无影响	环境友好	好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大于等于95%	98%	5	5	
	总分						70	7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赵浩宇 2751556

项目名称		2023 年综合治税信息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001			实施单位	示范区财政金融部（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20	20	1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20	2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综合治税水平，加快涉税信息平台建设，增加财政收入。				实施综合治税水平，加快涉税信息平台建设，取得较好宣传工作效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节约项目资金	节约使用	好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行税收宣传	大于等于 3 场	4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税收质量	提高	好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综合治税水平	提高	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95%	5	5	
总分						70	7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赵浩宇 2751556

项目名称		2023 农村综合改革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001			实施单位	示范区财政金融部（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5	51.09	43.32	10	85.0%	8.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5	51.09	43.32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河南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广实施的通知》，支付软件服务费及银行代垫利息手续费、预算一体化系统部署、预算执行系统服务等。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河南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广实施的通知》，支付软件服务费及银行代垫利息手续费、预算一体化系统部署、预算执行系统服务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付率	大于等于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笔数	大于等于95%	95%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率	大于等于95%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区级费用支付	大于等于95%	95%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大于等于95%	95%	5	5	
总分						70	7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赵浩宇 2751556

项目名称		2023 预算一体化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001			实施单位	示范区财政金融部（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5	51.09	43.32	10	85.0%	8.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5	51.09	43.32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河南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广实施的通知》，支付软件服务费及银行代垫利息手续费、预算一体化系统部署、预算执行系统服务等。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河南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广实施的通知》，支付软件服务费及银行代垫利息手续费、预算一体化系统部署、预算执行系统服务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时拨付	节约使用	好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问题维修率	大于等于95%	95%	10	10	
		质量指标	系统平稳运行率	大于等于95%	95%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大于等于90%	95%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大于等于95%	98%	5	5	
总分						70	7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示范区财政金融部（财政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593.06	476.04	376.03	10	79%	8.78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593.06	476.04	376.03		79%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 履职 目标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总目标	承担示范区的财政、审计、金融、国有资产管理等业务工作。			高质量完成示范区的财政、审计、金融、国有资产管理等业务工作，制定示范区财政收支、国有资产会计事务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编制年度财政预、决算草案并组织实施，纵深推进财政管理改革，财政数字赋能见行见效；完成国有土地出让金征收管理和使用监督；完成政府资产使用管理工作；精准服务，助企纾困，推动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全年主要任务台账	1、继续强化组织收入。2、严控非预算项目支出。3 上下联动争取政策性补助资金。4、提前谋划并持续关注国家发债政策动向。5、继续做好金融帮扶工作。6. 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7、加快推进国家金库示范区(高新区)支库的设立。			1、继续强化组织收入。2、严控非预算项目支出。3 上下联动争取政策性补助资金4.46 亿元。4、提前谋划并争取专项债 1.6 亿元。5、金融帮扶工作全市前列。6. 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7、国家金库示范区(高新区)支库已设立。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投入 管理 指标	工作目标 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相关	好	10	1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科学	好	10	1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好	10	10	
	预算和财 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完整	好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大于等于 95%	大于等于 95%	100%	2	2	

		预算调整率	小于等于 10%	小于等于 10%	10%	2	2	
		结转结余率	小于等于 1%	小于等于 1%	0%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小于等于 100%	小于等于 100%	100%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大于等于 90%	大于等于 90%	100%	2	2	
		决算真实性	真实	真实	好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好	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好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公开	好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好	1	1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00%	2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00%	2	2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10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实现率	100%	100%	100%	10	10	
效益目标	履职效益	履职效率	高效及时	高效及时	好	10	10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好	10	10	

注：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效益指标 35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整体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产业集聚区财政局成立于 2010 年，2017 年产业集聚区和示范区套合后更名为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2023 年 12 月改革为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金融部（财政局）。

主要职责：

（一）拟订财税发展战略、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财政经济形势，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经济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措施。

（二）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制定财政、预算、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制度及实施方案，并监督实施。

（三）拟订财政收入分配方案，承担财政预算管理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区级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汇编全区年度预算草案；受区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年度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承担项目库管理工作；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全面推进绩效预算改革，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四）承担财政体制管理的责任。研究提出地方财政管理体制、县乡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建设性意见；完善地方转移支付制度，办理转移支付事宜。

（五）承担财政国库管理的责任。负责拟订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体系；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办理各项财政支出业务。

（六）负责政府非税收入和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监督检查税收政策的执行情况。

（七）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办法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标准。

（八）负责办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社会发展支出、区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定区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

（九）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十）贯彻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制定相关制办法并监督实施。

（十一）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依法查处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税收及财务会计管理的建议。

（十二）负责组织协调税务部门，加强综合治理，促进公

平税负，提高收入质量，实现应收尽收。

（十三）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三门峡市财政局关于 2023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召开绩效自评工作会议，明确任务分工，落实工作责任，通过资料收集、对照年初绩效目标，进行分析评价，顺利完成绩效自评工作。

三、综合评价结论

2023 年本单位绩效自评总体得分为 89.1 分，具体分析如下：

1. 投入管理指标得分为 29.1 分。
3. 产出指标得分为 25 分；
4. 效益指标得分为 35 分。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2023 年本单位预算项目资金 376.03 万元，其中：财政性资金 376.03 万元。

本单位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管理使用专项资金。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手续，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本单位基本完成年初工作目标，预算和财务管理情

况良好，完成对本单位各项目支出的事前绩效目标设定，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工作。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本单位已完成重点工作任务，并实现年度履职目标。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本单位效益指标良好，满意度良好。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发现的问题：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定性指标较多，定量指标较少。

整改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规范绩效目标编制，科学选定绩效指标，尽量多使用定量指标。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89.1 分，满分 90 分，评价等级为“优”。已按要求及时公开本单位预算、决算和绩效目标，接受社会监督。

今后将严格绩效目标设定，细化预算项目，加强绩效执行情况的动态监控，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并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进一步规范预算绩效评价，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继续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